**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疫情责任承诺书**

本人承诺近28天无新冠病毒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、无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史、健康码或行程码无异常；考前14天内无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症状或出现相关症状，但已明确排除新冠肺炎等传染性疾病。

如违反承诺，本人自愿取消当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资格，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，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接受处罚。

考生签字：

有效身份证明号码：

手机号码:

年 月 日